

“小市场”撬动“大就业”——我州“零工市场+”促进劳动力灵活就业

○ 通讯员 龙静 龙兰秀

近年来,我州结合州内劳动力就业习惯和特点,积极探索“零工市场+”就业服务模式,不断拓展零工市场功能,有力促进劳动力灵活就业,以零工“小市场”撬动群众“大就业”。

“零工市场+灵活务工”

“十分感谢零工市场的工作人员,让我找到可以一边打工挣钱,一边照顾家中老人和孩子的工作。”凯里市旁海镇青杠村村民潘光丽说,她家里有一位瘫痪在床的老人和两个正在上学的孩子,无法外出务工。

经凯里市零工市场工作人员推荐,她选择在凯里城区从事家庭保洁工作,目前服务用工主体15户,月收入稳定在5000元以上。她还在城里租了房,把老人和孩子都接过来一起生活。

针对像潘光丽一样不能外出务工的城乡劳动力,我州各级零工市场及时收集单位和家庭家政服务、卫生保洁、生活设施设备维修等用工需求,并积极向有灵活务工需求的劳动力推荐。同时,广泛收集当地建筑工地、农业基

地、工程项目等用工信息,积极组织发动群众组团就近灵活就业增收。如天柱县零工市场组建职业农民队、家政服务队、建筑施工队、宴席承办队,带动就近灵活务工2000余人次;雷山县零工市场春季每天组织2500余人次上山采茶;麻江县零工市场每年组织群众3000余人次到蓝莓基地采收蓝莓……

截至目前,我州共建立零工市场(零工驿站)186个,覆盖人群17万余人,累计服务9.69万人次。

“零工市场+地摊经济”

榕江县兴华乡乌秀村村民石映莲,为了让孩子接受更好的教育,5年前她和丈夫就带着两个孩子从大山里来到县城生活。为了有时间接送孩子,石映莲没有找班上,而是利用孩子入园时间,在县城摆摊卖小吃,因没有固定经营位置,收入并不高。

去年10月,石映莲到县零工市场咨询。结合石映莲的职业经历,工作人员推荐她去县政府在“村超”赛场外规划设置的小吃街摆

摊。如今一有“村超”赛事,石映莲一个人根本忙不过来,她在县工业园区企业上班的丈夫韦祖义还经常利用休息时间来她的摊位上搭手帮忙。“如今,我在这里摆摊,生意像‘村超’一样越来越红火。”石映莲说。

近年来,我州借助“村超”“村BA”火爆出圈等契机,推动零工市场与“地摊经济”“后备箱经济”有机结合,让“地摊经济”成为拉动劳动力灵活就业的新引擎。据悉,自“村超”“村BA”开赛以来,榕江、台江两县零工市场收集岗位1.1万余个,新增激活“地摊经济”就业岗位1500余个,帮助5000余人实现就近就地就业增收。

“零工市场+季节输出”

“感谢政府的帮助和推荐,我今年去广西砍‘广’(方言:甘蔗),收入2万多元。”台江县老屯乡报效村村民李美斌说,以往只是在家务农,收入不稳定。现在,通过零工市场推荐,加入苗岭采收队后,农闲时节可以乘坐政府的免费大巴到广西砍甘蔗,家庭收入不断增长,日子越过越好。

在报效村,像李美斌一样农闲时节到广西等地砍甘蔗、砍桉树的还有30多人,他们的家庭条件较以往有了很大改善,不少人家还在村里建了新房。

针对部分农村劳动力“农忙时务农、农闲时务工”的习惯,我州各级零工市场加强与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驻外劳务协作站和州外季节性用工主体对接联系,广泛收集州外季节性务工信息,通过包车输送、协调用工主体接送等方式,组织农村劳动力农闲时节到广东、广西、海南、河北、新疆等地,季节性采收甘蔗、桉树、土豆、枸杞等,让群众实现务农务工两不误、两增收。今年以来,我州通过零工市场组织农村劳动力季节性外出务工1.6万人次。

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

锦屏县平秋镇：

四举措做好养老保险资格认证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杨长永)为保证60岁以上城乡居民能够按时、足额领取养老金,今年以来,锦屏县平秋镇通过窗口办、上门办、集中办、线上办等举措,优化基层服务,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确保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工作提质增效。

窗口办。在镇政务中心设置综合窗口,明确专人负责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工作。加强日常管理服务,帮助群众解决业务问题,特别是在赶集日,综合窗口中午不休息,确保群众不用等待。同时,设立18个村级便民服务站,安排专人坐岗,群众在村中便可办理相关业务。

集中办。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院坝会、风雨桥等宣传阵地,在开展政策集中宣传活动的同时,开展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工作。截至目前,全镇集中开展资格认证19次,服务群众500余人。

上门办。镇人社部门每日将未认证名单明确到网格员进行调度,在网格员入户进行农村消防安全宣传的同时,面对面为群众讲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待遇领取等政策。截至目前,全镇在家且符合条件的60岁以上老年人已经全部完成资格认证。

线上办。对外出的60岁以上老年人家庭中的“明白人”进行培训,教其如何正确使用“贵州人社”微信小程序,为家中老人进行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同时,针对单独外出的老年群众,通过电话视频、认证教程等形式,耐心指导其通过“贵州人社”微信小程序完成资格认证。截至目前,全镇已完成资格认证1880人,完成率79.86%。

从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结合”推动法治建设工作走深走实

本报讯(通讯员 鲁畅 陆远海)近年来,从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以持续开展“退役军人法律援助落实年”活动为契机,把深入学习贯彻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与习近平法治思想相结合,采取“三结合”推动退役军人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走深走实,高质量发展。

法治建设与权益维护工作相结合。将退役军人普法工作列入全县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年度工作要点,将依法履职情况纳入考核评价干部的重要内容,积极开展“法治机关”创建活动。联合司法局成立从江县退役军人法律志愿服务队和退役军人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为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提供法律咨询、代拟法律文书等服务,全力将群众关心的利益问题和权益诉求解决在基层。

社会普法与双拥工作相结合。开展双拥工作“六进”活动,利用新闻媒体开设双拥专栏,全方位、多角度报道双拥模范县创建工作动态和阶段性成果;聘请部队官兵和退役老兵举办“崇军学堂”,在学校和企业事业单位开展爱国拥军、普法宣传等活动,激发广大干部群众拥军炽热情怀。每年坚持举办有地方民族特色的欢送新兵和欢迎退役军人返乡仪式,营造拥军优属浓厚氛围。截至目前,从江县已连续6次被命名为“全国双拥模范县”,连续9次荣获“全省双拥模范县”称号。

法治实践与志愿服务相结合。从相关部门优选75人组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指导员队伍,深入村居(社区)通过开设“院坝学堂”“鼓楼学堂”等方式开展“一对一”结对式送法、送政策上门,引导退役军人更好地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结合日常关爱“六必访”工作,主动联系,靠前服务。2023年为72名优抚对象协调解决困难帮扶资金31.2万元;通过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先后为3人提供法律援助、帮助解决就业15人次、化解矛盾纠纷7起。十年来,从江县保持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到州赴省进京“零上访”的良好局面。



5月20日,2024年黔东南州文化馆服务宣传周在文化广场启动。今年宣传周以“文化馆—人民的终身美育学校”为主题,开展声乐专题讲座、诗歌朗诵专题讲座、青年艺术夜校“国标舞教学”、民歌非遗夜校教学培训、开放数字体验厅以及美术摄影展等系列活动。

(记者 姚宁 摄)

黎平县：

7.2 万亩马铃薯喜迎丰收

本报讯(通讯员 杨文凯 田景卫 姚进忠)时下,正是马铃薯收获的季节。近日,在黎平县中潮镇口团村马铃薯试验示范基地,县农业农村局农技人员正在进行马铃薯品种现场对比测产。

在试验基地,县农技人员与群众一道割茎秆、挖种薯、除泥巴,忙着采收、测产,收获的马铃薯个头圆润饱满,色泽鲜艳通透。农技人员按品种分别进行记录、称量,最高亩产量达1650公斤。据种植群众介绍,马铃薯前期遭受两次雪凝低温冻害,影响正常生长,导致亩产量下降,现在开挖的商品薯将销售给县内营养餐公司,每公斤2元,亩产值达3300元以上。

2023年,在省农科院园艺所的支持下,黎平县农业农村局结合土壤、气候条件,在中潮镇口团村开展马铃薯品种对比试验,筛选出了老百姓喜欢且增产增收的新品种黔芋8号,黔芋9号,中薯早47。

秋冬马铃薯种植是稳定粮食作物播种面积和提高粮食产量的重要举措。2023年,黎平县依托国家马铃薯体系建设项目以及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投入资金10万余元,引进早熟马铃薯品种在中潮、德凤、龙形3个乡镇(街道)实施200亩示范种植,推广带动全县种植马铃薯7.2万亩,经测产,平均亩产1500公斤以上,亩产值3000元,7.2万亩总产量约11万吨左右,为全县粮食安全生产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下一步,黎平县将继续加大对马铃薯产业的支持力度,扩大种植面积,提高科技含量,拓宽销售渠道,力争将马铃薯产业打造成为促进农民增收、推动乡村振兴的金字招牌。

我家送来了100多袋近万斤的有机肥,解决了我家今年40亩优质水稻种植的有机肥料。”柳堡村民龚祥源拉着罗启灵手说的感谢话。

2018年至2019年,罗启灵通过对接社会资源及帮扶单位的支持,带领当地60余户村民开展不施化肥、农药及除草剂的生态水稻老品种种植100余亩,两年销售收入30余万元。

2021年以来,罗启灵积极争取到上海市华侨事业发展基金会的支持,在剑河县三个乡镇六个行政村大力发展水稻有机种植产业,通过基金会、公司加农户的种植模式,对接基金会提供化肥,公司免费为种植户提供种子。并通过线上线下,为种植户销售大米等农产品,给100余户农户带来百万余元收入。

2022年12月,罗启灵牵头组织本地农户企业参加在杭州举办的全国食味米大赛,为剑河摘得一个全国十大优质产区奖、一个大米优胜奖。

公益助学显担当

2011年12月,是罗启灵第一次踏上了公益之路。从那时起,每逢周末,罗启灵就会带领一帮志愿者深入乡村、学校开展公益助学活动。

2016年3月12日,罗启灵得知剑河县敏洞乡章沟村学生小玉因家境贫困而辍学,准备外出打工,便和一帮志愿者立即赶到小玉家,动员她返校读书,并为她对接联系到助学资源。

如今,小玉已经大学毕业并参加工作。

在罗启灵多方努力下,为乌吉村对接到40万元社会资金配套省里的教育专项资金,修建了乌吉小学三层教学楼、食堂及操场。他还对接各种资源,资助当地的几十位学生考上大学。

2023年,罗启灵通过对接资源,为多所学校解决课桌近3000套和解决电教设备折合人民币20余万元,资助困难学生200余人。每学期初,他自己花大量的精力亲自对接近百名学生的助学款发放及反馈工作。

2014年4月,罗启灵带头组织创建的黔东南州青鸟公益联合会,2023年青鸟助学会资助学生1980人次,发放助学款370.16万元,发放物资价值34.96万元。公益联合会围绕助学、助残、环保、赈灾等开展志愿服务活动74次,全年共募集慈善款物350余万元,为黔东南州教育公益事业贡献了一份力量。

2018年7月,罗启灵被共青团贵州省委、贵州省文明办、贵州省民政厅、贵州省志愿者协会评为2016—2017年度贵州省优秀志愿者称号。2018年3月9日,被剑河县委、剑河县人民政府评为2017年度脱贫攻坚优秀第一书记。2019年7月罗启灵被县、州委表彰为脱贫攻坚优秀党务工作者。2023年9月,被剑河县委、县人民政府授予尊师重教先进工作者。

(备注:1亩=0.0667公顷)

黄平县公安局：

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潘宗美)为进一步增强群众防范经济犯罪的意识和能力,营造良好宣传舆论氛围,5月15日,在第15个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当天,黄平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围绕“与民同心·为您守护”的活动主题,聚焦洗钱、非法集资、传销等突出型经济犯罪,组织开展“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活动。

活动中,黄平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向群众宣传讲解了与经济犯罪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围绕洗钱、非法集资、传销、非法买卖出租出借银行卡、非法集资、反假人民币等相关案例着重讲解其社会危害,传授防骗知识和自救技巧,增强群众的防骗意识。同时,揭露多发性经济犯罪手法。活动现场,民警耐心热情地为群众答疑解惑,提供咨询服务,发放宣传资料。

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0余人次,摆放展板5块,悬挂横幅5条,有效增强群众防范经济犯罪的意识和能力。同时,展示了公安机关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各类经济犯罪的成果,构筑起防控经济犯罪的坚强阵地,为黄平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得到群众一致好评。

雷山县公安局：

交警进村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杨正道)为进一步预防和减少农村道路交通事故,5月14日,雷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走进辖区大塘镇高岩村,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

活动中,民警向群众演示了头盔的保护作用与佩戴方法,并通过播放警示片、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村民宣讲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常识,强调农村道路出行注意事项,并说明超员超载、驾驶报废车辆等农村地区常见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给村民敲响交通安全警钟。同时,耐心解答村民提出的交通安全相关问题,引导大家时刻把安全放在首位,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此次宣传活动有效增强了村民的交通安全意识,为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打下了坚实基础。